

臺南市第 103 期鎮安(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函

正本

聯絡人：陳秀方

電話：0958-504-832 (06)257-0308

住址：台南市安南區安中路六段 181 號

70801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

發文字號：鎮安(一)自劃字第 10804090001 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重劃區於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下午 3 時整召開第十五次理事會，茲檢附本自辦市地重劃會第十五次理事會簽到簿、會議記錄，呈請備查，請查照。

正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臺南市第103期鎮安（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臺南市第103期鎮安(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吳寶全



地政局 4. 09



1080335574

重劃會第十五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下午 3 時 0 分

會議地點：台南市安南區安中路六段 181 號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主 席：吳寶全

記 錄：陳秀方

- 一、本重劃會第十五次理事會應出席理事人數為 9 人，出席人數為 8 人，已達所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第十五次理事會（詳見簽到簿）。
- 二、經由出席會議之理事長、理事表決同意有關軒轅神宮地上物拆除，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0 條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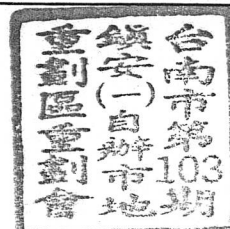
台南市第103期鎮安(一)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5 次理事會簽到簿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時間 下午3:00

名稱	姓名	簽章
理事長	吳寶全	吳寶全
理事	郭富男	
理事	陳志福	陳志福
理事	陳秀方	陳秀方
理事	陳清輝	陳清輝
理事	陳鳴燦	陳鳴燦
理事	鄭明和	鄭明和
理事	鄭昇東	鄭昇東
理事	戴傳吉	戴傳吉
監事	柯宗合	柯宗合



臺南市第 103 期鎮安(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表決單

第 103 期鎮安(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經由出席會議之理事長、理事表決同意有關軒轅神宮地上物拆除，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0 條辦理。

名稱	姓名	同意	不同意	簽章
理事長	吳寶全	✓		吳寶全
理事	郭富男			
理事	陳志福	✓		陳志福
理事	陳秀方	✓		陳秀方
理事	陳清輝	✓		陳清輝
理事	陳鳴燦	✓		陳鳴燦
理事	鄭明和	✓		鄭明和
理事	鄭昇東	✓		鄭昇東
理事	戴傳吉	✓		戴傳吉

